



181520341620



TH/JSBG(T)-040



H2107185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H2107185

委托单位: 浦林成山(山东)轮胎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

山东天弘质量检验中心有限公司



山东天弘质量检验中心有限公司

检测结果报告

报告编号: H2107185

第 1 页 共 6 页

委托单位	浦林成山（山东）轮胎有限公司		
联系人	孙壮	联系方式	15666303787
任务地址	荣成市青山西路 99 号	来样方式	采样
采样日期	2021 年 7 月 12 日	检测日期	2021 年 7 月 13 日~2021 年 7 月 18 日
样品名称	污水、固定源废气		
检测结论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污水：所测项目结果符合 GB 27632-2011 《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表 2 “间接排放” 标准要求；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固定源废气：所测项目结果符合 DB37/ 2376-2019 《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表 2 “橡胶制造工业” 标准要求。</p>		
说明	/		



批准: 李霞

审核: 李孟

编制: 苗译尉

山东天弘质量检验中心有限公司

一、污水检测结果报告单

报告编号: H2107185

第 2 页 共 6 页

样品名称	污水	样品编号	H202107340	
样品状态	玻璃/聚乙烯瓶装微灰微臭微浑液体	样品数量	4 (各约 1L) / 1 (约 1L)	
检测项目	分析方法	检测依据	主要检测设备	检出限
悬浮物	重量法	GB/T 11901-1989	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101A-0 电子天平 FA2004	4mg/L
五日生化需氧量	稀释与接种法	HJ 505-2009	溶解氧测定仪 Bante821	0.5mg/L
石油类	红外分光光度法	HJ 637-2018	傅立叶红外光谱仪 IRAffinity-1s	0.06mg/L
总磷	钼酸铵分光光度法	GB/T 11893-1989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-1800 立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YXQ-LS-75S II	0.01mg/L
总氮	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	HJ 636-2012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-1800 立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YXQ-LS-75S II	0.05mg/L
判定标准	GB 27632-2011 《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表 2 “间接排放”			
采样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标准要求	单项判定
污水总排放口	悬浮物, mg/L	74	≤150	符合
	五日生化需氧量, mg/L	62.4	≤80	符合
	石油类, mg/L	0.31	≤10	符合
	总磷, mg/L	0.82	≤1.0	符合
	总氮, mg/L	18.4	≤40	符合
说明	/			

本页以下空白

山东天弘质量检验中心有限公司

二、固定源废气检测结果报告单

报告编号: H2107185

第 3 页 共 6 页

样品名称	固定源废气		样品编号	H202107341- (1-44)	
样品状态	采样头、滤筒		样品数量	44	
检测项目	分析方法	检测依据	采样设备	分析仪器	检出限
颗粒物	重量法	HJ 836-2017	智能烟尘烟气分析仪 EM-3088、自动烟尘 (气)测试仪 GH-60E	电子天平 DV215CD	1.0mg/m ³
		GB/T 16157-1996 及修改单			20mg/m ³
处理设施名称	脉冲布袋除尘+喷淋+初效过滤+低温等离子+UV 光氧+生物膜干式中和		生产工况 (%)	100	
处理设施运行情况	正常		测点截面积 (m ²)	0.1963/0.1257/0.6362/0.1963/0.1257/0.6362/0.1963/0.1257/0.6362/0.1963/0.1257/0.6362/0.2376/0.2376/0.1257/1.1310/0.2376/0.2376/0.1257/1.1310/0.1963/0.2376/0.1257/1.1310/0.1257/0.1257/0.6362/0.1963/0.1257/0.6362/0.1963/0.1257/0.6362/0.1963/0.1963/2.0106/0.1963/0.1963/2.8353/0.1963/0.1963/2.0106/0.5027/0.5027	
废气温度 (°C)	35/27/37/36/28/ 37/37/29/38/39/ 31/38/33/33/36/ 38/34/30/38/36/ 33/32/41/48/35/ 33.2/36.7/36/36.8/33.3/ 31.3/31.6/35.9/35/34/ 38/35/34.2/34.8/33/ 33.2/35.3/32/34		废气流速 (m/s)	8.5/6.2/6.0/8.2/7.3/ 6.2/8.5/7.9/5.9/7.0/ 8.3/5.6/10.4/4.8/9.1/ 4.4/9.1/5.8/9.8/4.7/ 10.8/5.1/3.7/6.6/16.5/ 7.44/6.03/9.6/7.48/6.09/ 8.6/4.66/5.30/7.1/7.6/ 7.7/4.4/8.20/6.57/12.7/ 15.34/6.58/7.5/8.7	
含氧量 (%)	20.9/20.9/20.9/20.9/20.9/ 20.9/20.9/20.9/20.8/20.9/ 20.9/20.8/20.9/20.9/20.9/ 20.9/20.9/20.9/20.9/20.9/ 20.9/20.9/20.9/20.9/20.9/ 21.0/21.0/20.9/21.0/21.0/ 20.9/21.0/21.0/20.9/2.9/ 20.9/20.9/21.0/21.0/20.9/ 21.0/21.0/20.9/20.9		排气筒高度 (m)	15/15/15/15/30/ 30/30/30/30/30/ 30/30/30/30/30/15	
判定标准	DB37/ 2376-2019 《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表 2				
采样位置	检测项目	标干流量 (Nm ³ /h)	检测结果 (mg/m ³)	标准限值 (mg/m ³)	单项判定
1#GK400 加料门废 气治理设 施入口	颗粒物	5181	138	/	/
1#GK400 卸料门废 气治理设 施入口	颗粒物	2426	119	/	/

山东天弘质量检验中心有限公司

报告编号: H2107185

第 4 页 共 6 页

采样位置	检测项目	标干流量 (Nm ³ /h)	检测结果 (mg/m ³)	标准限值 (mg/m ³)	单项判定
DA038 出口	颗粒物	11738	3.1	10	符合
2#GK400 加料门废气治理设施入口	颗粒物	4972	81	/	/
2#GK400 卸料门废气治理设施入口	颗粒物	2874	63	/	/
DA031 出口	颗粒物	12122	1.9	10	符合
3#GK400 加料门废气治理设施入口	颗粒物	5087	116	/	/
3#GK400 卸料门废气治理设施入口	颗粒物	3084	68	/	/
DA055 出口	颗粒物	11329	4.2	10	符合
4#GK400 加料门废气治理设施入口	颗粒物	4172	145	/	/
4#GK400 卸料门废气治理设施入口	颗粒物	3221	80	/	/
DA016 出口	颗粒物	10917	2.6	10	符合
5#GK400N 主机废气治理设施入口	颗粒物	7605	157	/	/
DA005 出口	颗粒物	3539	3.0	10	符合
5#GK400N 卸料+下辅机废气治理设施入口	颗粒物	3515	120	/	/
DA006 出口	颗粒物	15410	3.1	10	符合
6#GK400N 主机废气治理设施入口	颗粒物	6609	103	/	/
DA009 出口	颗粒物	4324	3.6	10	符合
6#GK400N 下辅机+卸料废气治理设施入口	颗粒物	3773	43	/	/
DA010 出口	颗粒物	16354	4.1	10	符合

山东天弘质量检验中心有限公司

报告编号: H2107185

第 5 页 共 6 页

采样位置	检测项目	标干流量 (Nm ³ /h)	检测结果 (mg/m ³)	标准限值 (mg/m ³)	单项判定
7#GK400N 主机废气治理设施入口	颗粒物	6547	108	/	/
DA024 出口	颗粒物	3810	3.8	10	符合
7#GK400N 下辅机+卸料废气治理设施入口	颗粒物	1418	138	/	/
DA025 出口	颗粒物	22332	4.2	10	符合
8#400 加料门废气治理设施入口	颗粒物	6436	126	/	/
8#400 卸料门废气治理设施入口	颗粒物	2906	113	/	/
DA020 出口	颗粒物	11737	1.8	10	符合
9#400 加料门废气治理设施入口	颗粒物	5812	92	/	/
9#400 卸料门废气治理设施入口	颗粒物	2901	87	/	/
DA046 出口	颗粒物	11985	1.5	10	符合
10#580 加料门废气治理设施入口	颗粒物	5282	109	/	/
10#580 卸料门废气治理设施入口	颗粒物	1831	100	/	/
DA034 出口	颗粒物	10344	4.1	10	符合
3#4#270 合并排放口 3# 入口	颗粒物	4309	133	/	/
3#4#270 合并排放口 4# 入口	颗粒物	4599	99	/	/
DA044 出口	颗粒物	47357	1.9	10	符合
7#8#270 合并排放口 7# 入口	颗粒物	2675	52	/	/

本页以下空白

山东天弘质量检验中心有限公司

报告编号: H2107185

第 6 页 共 6 页

采样位置	检测项目	标干流量 (Nm ³ /h)	检测结果 (mg/m ³)	标准限值 (mg/m ³)	单项判定
7#8#270 合 并排放口 8# 入口	颗粒物	4993	105	/	/
DA014 出口	颗粒物	57293	2.2	10	符合
9#10#270 合 并排放口 9# 入口	颗粒物	7767	110	/	/
9#10#270 合 并排放口 10#入口	颗粒物	9392	87	/	/
DA012 出口	颗粒物	40604	2.3	10	符合
二期碳酸钙 配料处入口	颗粒物	11662	120	/	/
二期碳酸钙 配料处出口	颗粒物	13379	3.2	10	符合

以下空白

注 意 事 项

- 1、报告无我中心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或无编制、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- 2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- 3、未经我中心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印报告（全文复印除外）。
- 4、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中心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5、对检测报告中可能存在的瑕疵，发现后请尽早与我中心联系，我中心将于接到信息后及时确认和更正。
- 6、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- 7、检测结果仅对本次样品有效；不可重复性试验不进行复检。
- 8、标注*符号的检测项目不在 CMA 认证范围内、分包检测。
- 9、报告中由委托方提供的信息和数据，我中心不对其真实性、准确性负责。

单 位 信 息

名 称：山东天弘质量检验中心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威海市四方路 118-1 号

邮政编码：264200

电 话：0631-5322009

网 址：<http://www.c-icc.cn>

